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
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
之
专项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二二年六月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分道制实施方案》、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配合做好并购重组审核分道制相关工作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要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城投”）重大资产出售（以下简称“本次资产重组”或“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涉及行业或企业是否属于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是否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是否构成重组上市、是否涉及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结案的情形等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发表意见如下：

一、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行业或企业是否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云南城投属“房地产业”（K70）。云南城投与标的公司均不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行业与企业均不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

二、本次资产重组所涉及的交易类型是否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是否构成重组上市

1、本次资产重组所涉及的交易类型是否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

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而交易标的业务同样主要为

房地产开发。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云南城投与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同属“房地产业”（K70）。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交易类型属于同行业并购。

2、本次资产重组是否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旅集团”），实际控制人均为云南省国资委，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三、本次资产重组是否涉及发行股份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资产重组不涉及发行股份。

四、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的确认以及本独立财务顾问项目组查询相关公开信息的结果，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市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结案的情形。


五、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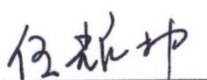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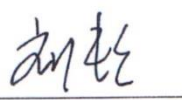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石 衡



伍耀坤



刘 顿

